

2023年5月沪灞生态区直达资金分配执行情况

截至5月31日，我区累计接收上级直达资金合计14907万元，已分配下达14907万元，分配下达进度100%；已支出9767.46万元，支出进度65.5%。

附表：1. 直达资金预算下达分配表

2. 直达资金支出明细表

附表 1. 直达资金预算下达分配表（单位：万元）

序号	资金名称	全省			进度		
		中央安排	市级安排	总资金	中央安排	市级安排	总进度
1	直达资金	14,499.00	408.00	14,907.00	100.0%	100.0%	100.0%
2	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	9,768.00		9,768.00	100.0%		100.0%
3	增值税留抵退税资金转移支付	5,388.00		5,388.00	100.0%		100.0%
4	其他减税降费资金转移支付	4,380.00		4,380.00	100.0%		100.0%
5	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	4,391.00	408.00	4,799.00	100.0%	100.0%	100.0%
6	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	4,198.00	395.00	4,593.00	100.0%	100.0%	100.0%
7	学生资助补助经费	193.00	13.00	206.00	100.0%	100.0%	100.0%
8	一般性转移支付	340.00		340.00	100.0%		100.0%
9	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	340.00		340.00	100.0%		100.0%

附表 2. 直达资金支出明细表（单位：万元）

序号	资金名称	全省			支出总数	
		资金总量	支出金额	支出进度	中央安排	总金额
1	直达资金	14,907.00	9,767.46	65.50%	9,767.46	9,767.46
2	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专项转移支付	9,768.00	9,767.46	100.0%	9,767.46	9,767.46
3	增值税留抵退税资金转移支付	5,388.00	5,387.46	100.0%	5,387.46	5,387.46
4	其他减税降费资金转移支付	4,380.00	4,380.00	100.0%	4,380.00	4,380.00
5	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	4,799.00				
6	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	4,593.00				
7	学生资助补助经费	206.00				
8	一般性转移支付	340.00				
9	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	340.00				